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员工持股平台鑫幔域、圣铂域及锐致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67,212,93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38%。上述股份均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基于员工个人资金需要，鑫幔域、圣铂域及锐致拟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5,728,21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3%。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2023 年 6 月 15 日，公司收到鑫幔域、圣铂域及锐致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告知函。截止至 2023 年 6 月 14 日，鑫幔域、圣铂域及锐致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累计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081,42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66%。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已过半，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广州市鑫幔域投资管理	5%以上非第一大	30,596,326	6.55%	IPO 前取得：30,596,326 股

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			
广州市圣铂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20,667,550	4.42%	IPO前取得：20,667,550股
广州市锐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以下股东	15,949,060	3.41%	IPO前取得：15,949,06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广州市鑫镬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596,326	6.55%	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控股股东
	广州市圣铂域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67,550	4.42%	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控股股东
	广州市锐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49,060	3.41%	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控股股东
	梁耀铭	74,191,907	15.88%	公司控股股东，与严婷女士、曾湛文先生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
	严婷	3,500,000	0.75%	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
	曾湛文	3,500,000	0.75%	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
	广州市圣域钊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21,000,000	4.49%	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控股股东
	合计	169,404,843	36.25%	—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数量过半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 (股)	减持 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 方式	减持价格 区间(元/ 股)	减持总金 额(元)	当前持 股数量 (股)	当前持 股比例
广州市鑫幔 域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1,402,624	0.30%	2023/4/26 ~ 2023/6/14	集 中 竞 价 交 易	70.80 -83.00	106,354, 408.64	29,193, 702	6.25%
广州市圣铂 域投资管理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947,598	0.20%	2023/4/26 ~ 2023/6/14	集 中 竞 价 交 易	70.50 -82.60	72,210,5 73.97	19,719, 952	4.22%
广州市锐致 投资管理合 伙企业(有限 合伙)	731,200	0.16%	2023/4/26 ~ 2023/6/14	集 中 竞 价 交 易	71.10 -82.60	55,820,6 14.80	15,217, 860	3.26%

注：以上数据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的，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 否

(四)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 鑫镓域、圣铂域及锐致将根据其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依据计划进展情况按规定进行披露。

(二)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 否

(三) 其他风险

鑫镓域、圣铂域及锐致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相应承诺的要求，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金域医学检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16日